

证券代码：002515

证券简称：金字火腿

公告编号：2022-016

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。

除下列董事外，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

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	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	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	被委托人姓名
--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适用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

是 否

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 938467227 股（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978,313,280 股减去公司回购股份 39,846,053 股）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20 元（含税），送红股 0 股（含税）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金字火腿	股票代码	002515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赵勤攻	张利丹	
办公地址	浙江省金华市工业园区金帆街 1000 号	浙江省金华市工业园区金帆街 1000 号	
传真	0579-82262717	0579-82262717	
电话	0579-82262717	0579-82262717	
电子信箱	jinziham@jinzichina.com	jinziham@jinzichina.com	

2、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

2021年报告期内，公司大力发展中式火腿、欧式发酵火腿、火锅火腿等火腿产品，积极发展大肉香肠、香肠、腊肉、酱肉、淡咸肉、烤肠、XO酱等特色肉制品和预制肉制品，稳健发展满足生鲜电商、社区电商、中央厨房、食品加工企业、连锁餐饮等新渠道、新用户个性化需求的定制品牌肉业务，拓展网络营销，强化线下市场，努力提升金字品牌价值，打造肉类品牌消费品。现将2021年度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情况作如下概述：

（一）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

本公司主营中式火腿、欧式发酵火腿、火锅火腿等火腿产品，大肉香肠、香肠、酱肉、腊肉、淡咸肉、烤肠、XO酱等特色纯肉制品和预制肉制品以及满足生鲜电商、社区电商、中央厨房、食品加工企业、连锁餐饮等客户个性化需求的定制品

牌肉业务。其中火腿是公司基础业务，市场占有率和品牌知名度均为行业领先。报告期内，公司火腿业务稳步发展，大肉香肠、香肠、腊肉、酱肉、淡咸肉等特色肉制品发展良好，线上市场全面拓展，线下渠道巩固提升，金字品牌价值不断提升，实现了线上线下齐头并进的发展局面。

(二) 主要产品

主要产品	产品介绍
金字火腿	整腿、烘焙用腿、火腿块、火腿片及火锅火腿、烤肉火腿、淡火腿等
巴玛火腿	整腿、火腿方块、巴玛切片及巴玛火腿制品
特色肉制品	大肉香肠、香肠、酱肉、腊肉、淡咸肉、烤肠、XO酱等
定制品牌肉	冰鲜肉、分割肉类等
植物肉	植物肉饼、植物肉丸、植物肉香肠等

(三) 报告期业绩驱动因素

报告期内，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和猪肉价格的巨大震荡，公司大力发展中式火腿、欧式发酵火腿、火锅火腿等火腿产品，积极发展大肉香肠、香肠、腊肉、酱肉、淡咸肉、烤肠、XO酱等特色肉制品，稳健发展满足生鲜电商、社区电商、中央厨房、食品加工企业、连锁餐饮等新渠道、新用户个性化需求的定制品牌肉业务，坚持以好原料、好工艺做好产品、树好品牌，积极应对市场变化，聚焦中式火腿、欧式火腿、火锅火腿、烤肉火腿、淡火腿、大肉香肠、香肠、酱肉、腊肉、淡咸肉等肉制品业务，稳健拓展个性化定制品牌肉业务，坚定不移的做精品、做高附加值产品，不断提升管理水平，提高公司盈利能力，带动了公司肉制品业务销售规模和利润的同步增长。定制品牌肉业务因受国内猪肉价格下跌影响，营收与利润同比2020年均有一定幅度的下滑。

3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(1)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是 否

单位：元

	2021 年末	2020 年末	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	2019 年末
总资产	1,396,600,892.32	1,616,923,159.04	-13.63%	1,441,093,910.07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1,340,805,365.20	1,326,105,470.98	1.11%	1,313,727,447.63
	2021 年	2020 年	本年比上年增减	2019 年
营业收入	505,874,274.87	710,376,720.31	-28.79%	281,538,590.24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42,853,911.03	59,301,384.70	-27.74%	33,545,965.15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	21,125,332.55	99,918,793.40	-78.86%	18,113,131.91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277,224,525.77	-233,088,190.94	218.94%	-129,215,512.43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05	0.06	-16.67%	0.04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05	0.06	-16.67%	0.04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3.22%	4.51%	-1.29%	2.57%

(2)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

单位：元

	第一季度	第二季度	第三季度	第四季度
营业收入	250,021,337.65	71,119,422.50	79,360,985.10	105,372,529.62
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60,130,800.34	4,523,667.10	-7,855,309.88	-13,945,246.53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	53,899,370.20	3,443,314.35	-9,158,429.88	-27,058,922.12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100,099,246.44	36,730,308.27	23,452,232.78	116,942,738.28

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、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

是 否

4、股本及股东情况

(1)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

单位：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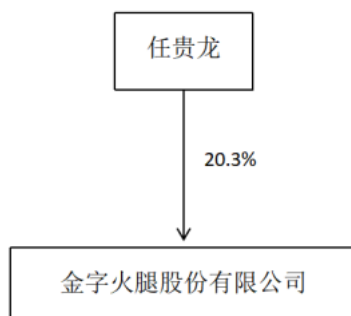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53,173	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48,739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	0	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	0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	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、标记或冻结情况	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	
任贵龙	境内自然人	20.30%	198,625,280	0			
施延军	境内自然人	8.99%	87,987,227	65,990,420	质押	52,000,000	
施雄鹰	境内自然人	3.45%	33,743,900	0	质押	10,703,500	
南京高科新创投资有限公司	国有法人	2.86%	28,000,000	0			
薛长煌	境内自然人	1.82%	17,796,040	17,796,040			
杨国芬	境内自然人	1.70%	16,680,000	0			
周惠明	境内自然人	1.09%	10,658,700	0			
刘秀生	境内自然人	0.54%	5,290,047	0			
上海银湖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境内非国有法人	0.38%	3,720,000	0			
吴月肖	境内自然人	0.34%	3,307,080	2,480,310	质押	3,200,000	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施延军、施雄鹰、薛长煌、严小青为一致行动人。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，也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《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。						

(2)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(3)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



5、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三、重要事项

(一) 转让中钰资本股权回购款剩余债权事项

为保护公司利益，增加回收中钰资本股权回购款的确定性，公司于2020年11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拍卖转让中钰资本股权回购款剩余债权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以公开拍卖的方式整体转让中钰资本股权回购款剩余债权43,407.73万元。该议案于2020年12月15日获得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在2021年3月5日举行的第三次公开拍卖中，安吉巴玛成为唯一参与人和竞买受让人，以3亿元的价格受让了上述中钰资本股权回购款剩余债权。该关联交易事项已获得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21年3月25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至此，公司出售中钰资本股权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实施完成。

2021年12月30日，公司收到安吉巴玛支付的中钰资本股权回购款剩余债权转让款9000万元。至此，安吉巴玛已按照双方签订的《债权转让协议》履行了第一笔转让款支付义务（之前已支付1000万，合计支付10000万元）。

(二) 控股权转让事项

公司第一大股东安吉巴玛与任贵龙于2021年10月11日签署了《股份转让协议》，安吉巴玛将其持有的公司198,625,280股股份（占公司总股份的20.30%）协议转让给任贵龙。2021年11月16日，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》，安吉巴玛转让给任贵龙的198,625,280股股份已于2021年11月15日完成过户登记手续。本次协议转让完成后，任贵龙持有公司198,625,280股股份（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）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0.30%，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。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由施延军先生变更为任贵龙先生。

(三)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

公司于2021年10月11日召开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暨与发行对象签署〈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〉的议案》等非公开发行相关议案。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任贵龙系公司实际控制人，任贵龙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行为构成关联交易。上述事项经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目前，公司非公开发行事项尚未正式申报。